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億金控集團有限公司
SINOFORTUNE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23)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
澄清公告**

茲提述(i)華億金控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日之通函(「**該通函**」)；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日有關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通函第56頁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附註4所披露有關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之段落，應修訂如下(刪除部分以刪除線標示)：

「為釐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八日(星期六)上午十一時正交回登記處(地址載於上文附註3)辦理登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星期一)。」

除上述披露及澄清者外，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所有資料維持不變。本澄清公告乃補充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並應與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一併閱讀。為股東特別大會而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日刊發之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繼續有效。

承董事會命
華億金控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嘉偉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嘉偉先生及黎玉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本正教授、李建行先生、陳樹文教授及李冠群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ofortune.hk>供瀏覽。